

繼續教育積分申請資料及文件準備

一、 無論是開課單位(機構)或個人申請繼續教育積分，均應備妥以下資料及檢附證明文件電子檔至衛生福利部繼續教育護產積分管理資訊系統做線上申請。(資料不齊全將會退件)
提醒：護理人員於參與繼續教育活動之前應有的認識：

- (一) 應先由開課單位(機構)網站得知該活動是否向審查單位提出護理師(士)繼續教育積分審查申請。
- (二) 若活動未送審，則您應先了解是否「與護理相關」之活動，再考量是否參加。
- (三) 參加之課程如開課單位未申請繼續教育積分，可於活動後再自行以個人方式提出申請，需自行負擔審查費，每積分 30 元。
- (四) 項次 8~13 之繼續教育實施方式，請以「個人」方式提出申請。

項次	繼續教育實施方式	申請方式	申請資料及檢附證明文件
一	舉辦專業相關繼續教育課程	機構	1. 線上申請填寫(含課程內容、講師學經歷及每堂課程摘要) 2. 上傳課程表
		個人	1. 線上申請填寫(活動資料:機構資料、活動名稱、辦理日期、地點；課程內容：每堂課程名稱、屬性、時間、地點等) 2. 上傳課程表 3. 上傳研習／授課證明電子檔
二	參加有公開徵求論文及審查機制之護理學術研討會	機構	1. 線上申請填寫(含課程內容、講師學經歷及摘要，壁報之作者、摘要及論文之作者、摘要) 2. 上傳公開徵求論文及審查機制之公告 3. 上傳學術研討會議程表、論文發表日程表
		個人	1. 線上申請填寫(活動資料:機構名稱、活動名稱、辦理日期、地點；課程內容：研討會議題、屬性、時間、摘要等) 2. 上傳學術研討會議程表、論文發表日程表 3. 上傳研習／授課證明及接受函(論文發表者)電子檔
三	參加有公開徵求論文及審查機制之相關醫學會、學會、公會或協會舉辦之學術研討會	機構	1. 線上申請填寫(含課程內容、講師學經歷及摘要，壁報之作者、摘要及論文之作者、摘要) 2. 上傳公開徵求論文及審查機制之公告 3. 上傳學術研討會議程表、論文發表日程表

		個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活動資料:單位名稱、活動名稱、辦理日期、地點;課程內容:研討會議題、屬性、時間、摘要等) 2. 上傳學術研討會議程表、論文發表日程表 3. 上傳研習/授課證明及接受函(論文發表者)電子檔
四	參加經評鑑合格之醫院或主管機關跨專業之團隊臨床討論或專題演講之教學活動	機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含課程內容、講師學經歷並檢附課程摘要) 2. 上傳課程表
		個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含活動資料:機構名稱、主題、時間、地點;課程資料:名稱、屬性、時間、地點等) 2. 上傳課程表、機構證明文件(姓名、主題、時間、地點)
五	參加網路繼續教育	機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含各課程內容並檢附摘要) 2. 上傳課程計畫書(或各課程教學目標及課程大綱、講師學經歷)
六	參加相關雜誌通訊課程者	機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含各課程摘要及講師學經歷) 2. 上傳通訊雜誌
七	國內外護理學或醫事學相關雜誌發表有關護理原著論文	機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含雜誌名稱、出刊日期及各篇論文之作者、摘要) 2. 上傳雜誌
		個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含雜誌名稱、出刊日期及各篇論文之作者、摘要) 2. 上傳雜誌刊登文章
八	在國內外大學或研究所進修專業相關課程	個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學校資料、課程資料(含名稱、學分、時間、地點等) 2. 上傳教務處蓋章之成績單或學分證明
九	衛生教育推廣講授	個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活動資料及課程資料(含時間、名稱、地點等) 2. 上傳機構證明文件(姓名、課程名稱、時間、地點)
十	在國外執業或開業	個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線上申請填寫機構資料及執業狀況、執業時間及工作內容摘要等 2. 上傳機構證明文件,並有台灣駐外單位之

			證明
十一	至國內外護理專業研究機構短期、長期進修者	個人	1. 線上申請填寫機構資料、課程資料(含課名、學分、時間、地點等) 2. 上傳機構證明文件，包括：姓名、課程名稱、時間、地點
十二	醫師一般醫學訓練、牙醫師一般醫學訓練、專科醫師訓練、專科牙醫師訓練或臨床醫事人員培訓計畫之訓練。	個人	1. 線上申請填寫機構資料、課程資料(含課成名稱、起迄時間、地點等，請逐項填寫) 2. 上傳國內醫療機構開具證明文件(姓名、身份證字號、起迄年月日、訓練名稱、及訓練單位)
十三	各大專校院專任護理教師實務學習者	個人	1. 線上申請填寫機構資料、課程資料(含課程名稱、起迄時間、地點等，請逐日填寫) 2. 上傳國內醫療或護理機構開具證明文件(姓名、身份證字號、實務學習日期、合計天數、實務學習單位) 3. 上傳任職學校開立之專任護理教師證明

二、個人申請：按季向不同審查單位申請護理人員個人類之繼續教育課程及積分審定

月份	審查單位	審查費
每年 1-3 月	中華民國精神衛生護理學會 台灣腎臟護理學會	30 元/每積分
每年 4-6 月	台灣護理學會 台灣專科護理學會	
每年 7-9 月	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台灣醫療繼續教育推廣學會	
每年 10-12 月	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 臺灣護理管理學會	